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河中证沪港 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A 类基金份额场内溢价风险提示公告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）旗下银河中证沪港深高股息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A类基金份额（场内简称：沪港深红利 LOF，交易代码：501307，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近期，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大幅波动，且场内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。2025年1月16日，本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为1.0275元；截至2025年1月17日收盘，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.1290元。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，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，可能面临较大损失。

为此，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：

1、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，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，也可以申购、赎回本基金，申购、赎回价格以有效申请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，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、证监会信息披露平台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。

2、截至目前，本基金运作正常。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

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操作。

3、截至目前，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，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，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、系统性风险、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，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溢价风险，二级市场的溢价购买会让投资者除了承担传统的市场风险外，还将承担额外的溢价成本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